

355772



列·托尔斯泰著

高加索故事

草婴译

高加索故事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Л. Н. Толстой
Собрание сочинений

本书根据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е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
художественн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 1958 年版本译出

封面设计：袁世秀

高加索故事

人民文学出版社上海分社 (上海绍兴路74号)

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

书号 J0003 字数 296,000 开本 850×1156毫米 1/32 印张 13 1/4 插页 2

1964年5月上海第1版

1964年5月上海第1次印刷

印数 0001—6700 册

定价(4) 1.30 元

目 次

袭击	1
伐林	29
十二月的塞瓦斯托波尔	70
五月的塞瓦斯托波尔	86
一八五五年八月的塞瓦斯托波尔	133
高加索回忆片段：一个被贬谪的军官	203
哥萨克	230
题解	413

袭 击

(一个志愿军人的故事)

七月十二日，赫洛波夫大尉佩着肩章，带着马刀(自从我来到高加索以后还没见过他这样的装束)，走进我那座泥屋子的矮门来。

“我是从上校那儿来的，”他用这话来回答我疑问的目光，“我们的营明天要开拔了。”

“到哪儿去？”我问。

“到某地去。部队奉命得在那边集合。”

“到了那边怕还有什么行动吧？”

“大概会有的。”

“向哪方面行动呢？您想怎么样？”

“有什么可想的？我把知道的情况告诉您就是了。昨天夜里有个鞑靼人骑马送来将军的命令，要我们的营出发，还得随身带两天干粮。至于上哪儿去，干什么去，去多久，——那些个事啊，老弟，谁也没问：命令你去，去就是了。”

“不过，要是只带两天干粮，那么部队也不会多待的。”

“哦，那倒不一定……”

“这怎么会？”我摸不着头脑了。

“这有什么希奇！上次去达尔果，带了一星期干粮，结果待了差不多有一个月！”

“我跟你们一块儿去行吗？”我停了一下问。

“要去当然也行，可我劝您最好还是别去。您何必冒这个险呢？”

“不，对不起，我不能听从您的忠告：我在这儿待了整整一个月，就是希望能有机会亲眼看看打仗，您却要我放弃这个机会。”

“哦，那您就去吧。不过，依我看，您还是留在这儿的好。您不妨打打猎，在这儿等我们，我们去我们的。这样挺不错！”他的语气那么具有说服力，以致我开头一会儿也觉得这样确实挺不错，但接着我又坚决表示不愿留在这地方。

“您去那边有什么可看的？”大尉继续说服我。“您是不是想知道仗有哪些个打法？那您可以读一读米哈依洛夫斯基-达尼列夫斯基^①的《战争素描》。这是本好书：什么军团摆在什么地位，仗怎样打法，里面都写得详细。”

“不，这些事我倒不感兴趣，”我回答说。

“那么，您感兴趣的是什么呢？您是不是光想看看人怎样杀人？……对了，一八三二那年，这儿也来了一个不在役的人，大概是个西班牙人吧。他披了一件蓝色斗篷，跟着我们经历了两场战役……这好样的到头来可送了命。老弟，在这儿谁也不会把您放在眼里的。”

大尉这样误解我的动机，虽然使我感到委屈，我却不想分辩。

^① 米哈依洛夫斯基-达尼列夫斯基(1790—1848)，俄国军事史家，在1812年一役中曾任库图佐夫的副官。著有《1813年行军笔记》、《1814年进军法国素描》、《1812年卫国战争素描》等作品。

“他怎么样，勇敢嗎？”我問。

“只有天晓得：他老是騎馬跑在前头，哪儿交鋒，他就赶到哪儿。”

“这样說来，他挺勇敢罗？”我說。

“不，人家不要你去，而你闖了去，这算不上勇敢……”

“那么，依您說，怎样才算勇敢呢？”

“勇敢嗎？勇敢嗎？”大尉重复說，現出困惑的神色，似乎还是第一次遇到这样的問題。“应该怎样行动，就怎样行动，这就是勇敢，”他想了想說。

我記得柏拉图給勇敢下的定义是“知道什么应该害怕和什么不应该害怕”。大尉的定义虽然籠統，不够明确，他們两人的基本观念，倒并不如字面上那样分歧，甚至可以說，大尉的定义比那位希腊哲学家的定义更加确当，因为大尉要是能象柏拉图那样善于表达自己的意思，他准会这样說：“該怕的怕，不該怕的不怕，这就是勇敢。”

我很想把我的想法告訴大尉。

我就說：“我认为，每逢危險关头，人人都得作一番选择：受責任感影响的选择，就是勇敢；受卑劣感情支配的选择，就是懦弱。因此，一个人出于虛荣、好奇或者貪婪而去冒生命的危險，不能算勇敢；反过来，一个人出于正当的家庭責任感或者某种信仰而避开危險，不能算懦弱。”

我說这話的时候，大尉脸上露出古怪的神气瞧着我。

“哦，那我可没办法向您証明了，”他一边装烟斗，一边說，“我們这儿有个士官生，挺喜欢发表高論。您可以跟他去談談。他还会做詩哩。”

我是在高加索認識大尉的，但还在俄罗斯本土就知道他这

个人了。他的母亲，瑪麗雅·伊凡諾夫娜·赫洛波娃，是个小地主。她住的地方离我家庄园只有四里地。我动身来高加索之前去訪問过她。老太太听說我将见到她的小保尔(她就这样称呼头发灰白、上了年紀的大尉)，可以把她的生活情况告訴他(好象“一封活的信”)，还可以替她带一小包东西去，高兴极了。她請我吃了美味的大餡餅和熏鵝之后，走进臥室，拿出一只用黑絲帶吊着的黑色护身大香袋来。

“喏，这是庇护我們的火烧不坏的荆棘^①的圣母，”她說着划了个十字，吻吻圣母象，这才把它放在我的手里，“先生，麻煩您带去給他。您瞧，那年他去‘高高索’，我做过祷告，还許了愿：他要是平安无事，我就訂这个圣母象給他。哦，十八年来圣母和圣徒們一直保佑他：他沒有負过一次伤，可是什么样的仗他沒有打过啊！……听听那个跟他一块儿出去的米哈依洛所讲的情景，可把人吓得头发都豎了起来。說实話，他那些个事我都是从別人嘴里知道的。我这个宝贝儿子啊，自己写信从来不提打仗的事，他这是唯恐把我吓坏呢。”

(到了高加索之后，我才知道，大尉負过四次重伤，但也不是从他本人嘴里知道的，他也确实从沒把負伤、打仗那些事告訴过他母亲。)

“让他把这圣象挂在身上吧，”她繼續說，“我拿这个为他祝福。但愿至高无上的圣母保佑他！特別在上陣打仗的时候，您叫他一定得挂上。亲爱的先生，您就对他說：是你母亲要你挂上的。”

① 据《聖經》所載，耶和華的使者在火烧不坏的荆棘中向摩西显现，见《旧約》
《出埃及記》第三章。

我答应一定完成她的委托。

“我相信您准会喜欢他的，会喜欢我的小保尔的，”老妇人继续说，“他心眼儿实在好！说实话，他没有一年不寄钱给我，对安娜，我的女儿，也帮了不少忙。可他这些钱全部是从自己的饷里节省出来的！我这一辈子都感激上帝，为了他赐给我这样一个好孩子。”她含着眼泪把话说完了。

“他常常有信给你吗？”我问。

“难得有，先生，大约一年一封，只有寄钱来的时候才写几句，平时是不写的。他说：‘妈妈，要是我不写信给您，那就是说我平安无事；万一有什么意外，他们也会写信给您的。’”

当我把他母亲的礼物交给大尉时（在我的屋子里），他问我要了一张纸，仔细把它包好，收藏起来。我把他母亲的生活情况详细告诉他，他不作声。等我讲完了，他走到屋角里，不知怎的在那里装了好半天烟斗。

“是的，她老人家实在好，”他在屋角里说，声音有点发哑，“不知道老天爷还能不能让我再见到她呢。”

从这两句简单的话里流露出无限挚情和悲哀。

“您来这里服务是为了什么？”我问。

“一个人总得服务啊，”他十分肯定地回答。“何况对我们穷人来说，双薪也很有点用处。”

大尉生活俭朴：不打牌，难得喝酒，抽的是便宜烟草（不知怎的他把它称为“家乡土烟”）。我早就喜欢大尉了：他生有一张朴实大方的俄罗斯型的脸，看上去使人觉得舒服愉快；而在这次谈话以后，我更对他产生了衷心的敬意。

二

第二天早晨四点钟，大尉来约我一起出发。他身上穿着一件没有肩章的破旧上衣，一条宽大的高加索式长裤，头上戴着一顶卷曲发黄的白羊皮帽，肩上挂着一把蹩脚的亚洲式军刀。他骑的小白马垂下头，慢慢地溜着蹄，不停地摆动瘦小的尾巴。这位善良的大尉，外表并不威武，也不漂亮，可是他面对周围的一切那样镇定沉着，使人不由得肃然起敬。

我一分钟也不让他等待，就骑上马跟他跑出要塞的大门。

队伍在我们前面大约四百米外的地方，望过去黑压压的一大片，连绵不断，摇摇晃晃。显然，这是步兵，因为可以望见他们的刺刀，密密麻麻地好象一排排长针，偶尔还可以听到兵士们的歌声、鼓声，以及六连里优美的男高音与和声，——他们的合唱在要塞里就常常使我神往。道路穿过一座又深又宽的峡谷，旁边有一条小河，河水这时正好泛滥。野鸽子成群地在河上盘旋，一会儿落在石岸上，一会儿在空中急急地兜了几圈，又飞得无影无踪了。太阳还看不见，峡谷右边的峰巅却已照得明晃晃的。灰蒙蒙的和白漾漾的岩石，草绿色的青苔，露珠滚滚的滨枣、山茱萸和叶榆，在黄澄澄的曙光中层次分明，异常清晰。但峡谷左边和浓雾迷蒙的谷地，却又潮湿又阴暗，而且色彩丰富，难以捉摸：有淡紫，有浅黑，有墨绿，也有乳白。就在我们前面，白雪皑皑的群山，浮雕似地耸立在蔚蓝的地平线上，山岭的投影和轮廓，古怪离奇，每一细节，又都十分雅致动人。蟋蟀、蜻蜓和其他成千上万种昆虫，在高高的草丛里苏醒过来，它们一刻不停的清脆叫声，充塞四野，仿佛有无数微小的铃铛在我们的耳朵里鸣响。空

气中充滿流水、青草和霧靄的味儿，——这是一个可爱的夏天的清晨。大尉打着火，抽起烟斗来；他那“家乡土烟”和火絨的味道，我觉得特別好聞。

我們离开大道走近路，想快点赶上步兵。大尉显得比平时更加心事重重，嘴里一直衔着他那只达格斯坦烟斗，每走一步用脚跟碰碰胯下的馬。这馬左右搖晃，在又湿又高的草上留下一行依稀可辨的暗綠色脚印。在馬的脚下忽然发出一陣啼声和扑翼声（这种声音会叫一个猎人听了心跳不止），一只野鸡窜出来，慢悠悠地向上空飞去。大尉却不去理它。

当我们快追上大队的时候，后面传来一陣急促的馬蹄声，接着就有一个穿軍官制服、戴白羊皮高帽的英俊青年飞驰而过。他經過我們身边，微微一笑，向大尉点点头，揮了揮鞭子……我只来得及看见他拉着韁繩坐在馬上的洒脱姿势，还有他那双漂亮的黑眼睛、清秀的鼻子和刚刚长出来的小胡子。我特別喜欢的是，当他发觉我們在欣賞他时，就情不自禁地微笑起来。单凭这微笑的样子就可以断定，他还十分年輕。

“他这是往哪儿跑啊？”大尉露出不滿的神气咕嚕道，并沒取下嘴里的烟斗。

“这是誰？”我問他。

“阿拉宁准尉，我連里的副官……上个月刚从中等武备学校派来的。”

“他这是头一次上陣吧？”我說。

“是啊，所以这样兴奋！”大尉一边回答，一边若有所思地搖搖頭。“真年輕！”

“怎么能不高兴呢？我明白，对一个年輕軍官來說，头一次上陣总是挺有趣的。”

大尉沉默了有两分钟的样子。

“我說嘛：真年輕！”他声音低沉地繼續說。“还什么也沒見到，有什么可高兴的！多經歷几次，就不会这样高兴了。假定說，我們这儿现在有二十个軍官，到头来总会有人牺牲或者負伤的。这是一定的。今天輪到我，明天輪到他，后天又輪到另外一个：这样又有什么可高兴的呢？”

三

明晃晃的太阳从山后升起，照亮我們所走的山谷，波浪似的浓雾就消散了，天也热了。兵士們抗着枪，揸着口袋，循着灰沙飞扬的大路前进；队伍里偶尔传出乌克兰話和笑声。几个穿直領白軍服的老兵（大部分是軍士），嘴里含着烟斗，在大路旁边一面走，一面庄重地談着話。三匹馬拉的大車，都裝得沉甸甸的，慢吞吞地前进，把路上浓密的尘埃扬起来，直悬在空中。軍官們騎馬走在前头，有几个在馬上显本領：他們把馬鞭得連跳三四下，然后陡地掉轉馬头停下来。另外有几个兴致勃勃地听歌手們唱歌，尽管天气又热又悶，歌手們却一曲又一曲地唱个不停。

步兵前面两百米外的地方，有个高大漂亮的軍官，一副亚洲人打扮，騎着一匹大白馬，跟几个騎馬的韃靼人走在一起。他在团里以不顾死活的勇敢出名，并且在任何人面前都敢直言不諱。他穿着鑲金边的紧身黑上衣，配上同样的裹腿，嶄新的鑲金边平底軟鞋，黄色的契尔克斯外套^①，和帽頂向后倒的羊皮高帽。他胸上和腰里束着几条銀帶子，背后挂着一个火药瓶和一支手枪；

① 一种高加索男人穿的无領束腰长外套。

腰帶上另外插着一支手槍和一把銀柄短劍。此外，腰里還佩着一把插在鑲金紅皮鞘里的軍刀，肩上也挂着一支裝在黑套子里的步槍。從他的服裝、舉動和騎馬款式上都可以看出，他是在竭力模仿韃靼人。他甚至用一種我聽不懂的語言同旁邊的韃靼人說話，那些韃靼人却困惑而又好笑地交換着眼色。就憑這一點，我相信他們也聽不懂他的話。我們那兒有些青年軍官，他們精通騎術，勇敢無畏，受馬爾林斯基^①和萊蒙托夫作品的影響很深，往往根據《當代英雄》和《摩拉·奴爾》來看待高加索，他們的所作所為，不是出於他們自己的心願，而是模仿書中的人物。他就是其中的一個。

就說這位中尉吧，他也許喜歡結交貴婦人和將軍、上校、副官之類的要人（我甚至敢斷定他准很喜欢這種上流社會，因為他這人十分虛榮），但他認為對待一切要人都應該粗聲粗氣，雖然他的粗魯還是很有分寸的。要是有什麼貴婦人來到要塞里，他准會光穿一件紅襯衫，赤腳套上一雙軟鞋，同幾個朋友徘徊在她的窗下，並且拉開嗓門大叫大罵。但他這樣胡鬧，與其說是存心得罪她，不如說是為了要讓她看看他那雙白淨好看腳，並且讓她明白，要是能取得他的歡心，就可以跟他熱戀。他還常常帶着兩三個歸順的韃靼人，夜里上山打埋伏，殺害路過的不肯歸順的韃靼人。雖然心里也常常想到，這種行為根本談不上勇敢，可他还是認為必須折磨那些韃靼人，因為不知怎的他對他們十分反感，總是很鄙夷和憎恨他們。他有两件東西從不離身：一

① 俄國作家別斯土舍夫（1797—1837），筆名馬爾林斯基，因參加十二月黨人起義被捕流放，在高加索服役，死於戰鬥中。著有中篇小說《阿瑪拉特老爺》和《摩拉·奴爾》，以浪漫主義筆調描寫高加索的景色和習俗。

一件是挂在脖子上的大圣象，另一件是佩在衬衫外面連睡觉也不摘下的短剑。他认真地相信他有仇人。他必須向什么人报复，用鮮血来洗仇雪恨，而这种想法他觉得是怪有趣的。他深信对人类的憎恨、复仇和輕蔑，是最崇高而富有詩意的感情。但他的情妇(当然是个契尔克斯女人，我后来碰到过她)却說他这人极其温柔善良，他天天晚上都在日記本里写下忧郁的思想，在方格紙上記帳，并且跪着向上帝祷告。为了使他的举动合乎他自己的愿望，他真是受够罪了，因为他的同伴和兵士們总是不能象他所希望的那样理解他。有一次，他跟几个同伴夜行軍，在路上开枪把一个不肯归順的切欽人的腿打伤，并且把他俘虏了。結果那切欽人在他家里住了七个星期，他亲自給他治伤，象最亲密的朋友那样照顾他，等那切欽人的腿伤全愈，他就把他释放了，还送了他一些礼物。后来，在一次进軍中，中尉正随着散兵綫后撤，同时开枪向敌人回击，忽然听见敌人陣中有人喚他的名字，接着上次被他打伤的切欽人騎馬跑到陣前，并且做做手勢要中尉也跑出去。中尉就馳到他跟前，跟他握了握手。山民們站在一旁，并不开枪，可是等中尉撥轉馬头往后跑时，就有几个敌人向他开枪，有一顆子弹把他的臀部打穿了。再有一次，要塞半夜里失火，有两連兵士赶来救火。在人群中間，忽然出现了一个騎黑馬的高大汉子，全身被火光照得通紅。他分开人群，向着火的地方馳去。馳到熊熊的大火前面，他翻身下馬，冲进一座一边被火焰吞沒的房子。五分钟以后，这位中尉，头发燎焦，臂肘烧伤，从房子里出来，怀里抱着两只从烈火中搶救出来的小鴿子。

这位中尉姓罗森克兰兹，但他常說他是瓦利亚基人^①出身，

① 公元九到十世紀征服俄羅斯的諾曼人。

并且有根有据地証明他和他的祖先都是道地的俄罗斯人。

四

太阳走了半天的路程，把火辣辣的光芒射过酷热的空气，撒在干燥的地面上。蔚蓝的天空十分澄彻，只有雪山的山麓开始渐渐披上淡紫的云雾。空气纹丝不动，空中仿佛弥漫着透明的尘埃，天气热得难受。半路上，部队遇到一条小溪，歇了下来。兵士们架好枪，都向小溪奔去。营长在树荫下的军鼓上坐下来，他那张胖脸上的神气表示他职高位大，与众不同。他跟另外几位军官一起，准备吃点心。大尉躺在辎重车下的青草上。勇敢的罗森克兰兹中尉，同几个年轻的军官一起坐在地上，身下铺着斗篷，旁边摆着各种酒瓶，歌手们也唱得特别起劲，这景象说明他们准备痛饮一番。那些歌手在他们面前排成半圆形，吹着口哨，唱着一支高加索舞曲：

沙米里①想起来反抗，
在过去的年月里……
特啦啦呀，啦啦特……
在过去的年月里。

在这些人中，有一个就是早晨赶上我们的青年军官。他的模样怪有趣的：眼睛闪闪发亮，说话颠三倒四，他想同人人接

① 沙米里（1798—1871）是达格斯坦和切钦的第三世伊玛目（伊斯兰教教长），在高加索山民中组织宗教和民族运动，跟沙皇俄罗斯先后作战达二十五年，1859年被俄国军队击败，俘虏。

吻，向人人表示他的热情……可怜的孩子！他不知道在这种场合他的样子多么可笑；他不知道对人人表示直爽和热情，并不能象他所渴望的那样博得人家的欢心，反而会引起嘲笑。他也不知道，当他热情冲动得扑在斗篷上，用臂肘支住头，把又浓又黑的头发往后一甩时，他那副模样又是多么可爱。有两个军官坐在輜重車底下，在食物箱上玩着“捉傻瓜”。

我好奇地听着兵士們和軍官們的談話，留神地瞧着他們脸上的神色，但絲毫也看不出我自己所感受的那种惊惶不安的情緒：他們有說有笑，互相戏謔，对当前的危險漠不关心，滿不在乎，仿佛根本沒想到其中准有几个人不能从这条路上归来！

五

晚上六点多钟，我們风尘仆仆的通过工事坚固的大門，走进某要塞。太阳落山了，玫瑰紅的斜輝照着美丽如画的小炮台，照着要塞四周的花园和高高的白杨树，照着金黄色的田野，也照着簇集在雪山周围的白云，——白云仿佛在模仿雪山，連成一片，跟雪山一样神奇美丽。一钩新月，好象一小朵透明的云彩，出现在天边。在离要塞不远的山村里，一个韃靼人正在泥屋子的平頂上召集信徒做祷告；歌手們又打起精神，雄糾糾地唱起歌来。

我歇了一会儿，养了养神，就去找那个認識的副官，請他把我的意图轉告將軍。从我歇脚的郊区出发，一路上看见的要塞景象，竟完全出乎我的意料：一辆漂亮的双座馬車赶上我，車窗里露出一頂时髦的女人帽子，还传出来几句法国話。將軍寓所的窗子敞开着，里面琴声鏘鏘，有人在一架走音的鋼琴上弹《丽莎》和《卡金加波兰舞曲》。我經過一家小酒館，看见几个文书

手拿烟卷在里面喝酒。我听见他们中间有人说：“对不起……说到政治嘛，在我们这儿的夫人中间，玛丽雅·格里哥里耶夫娜要数第一了。”一个背有点驼的犹太人，身穿破旧的上衣，满面病容，正拉着一架声音刺耳的蹩脚手风琴，因此郊区每个角落都荡漾着《路茜亚》最后乐章的旋律。有两个女人，身上穿着窸窣作响的衣服，头上包着丝头巾，手里拿着色彩鲜艳的小阳伞，体态轻盈地循着铺板的人行道在我旁边走过。有两个姑娘，一个穿粉红外裳，一个穿天蓝衣裳，不包头巾，站在一所矮房子的土台旁边，装腔作势地格格笑着，显然想吸引过路军官们的注意。军官们穿着崭新的军服，佩着闪闪发亮的肩章，戴着雪白的手套，在街上和林荫道上往来招摇。

我在将军寓所的底层找到了我那位熟人。我向他说明我的愿望，他说这事好办。就在这时候，我刚才碰到的那辆漂亮马车，在我们窗外鳞鳞经过，在门口停下了。车上下来一个高大端庄的男人，身穿步兵制服，佩少校肩章，向将军的屋子走去。

“哦，对不起，”副官一边说，一边站起身来，“我得去通报将军。”

“是谁来了？”我问。

“伯爵夫人，”他回答说，一边扣军服，一边跑上楼去。

几分钟以后，就有一个身材不高但相貌堂堂的人，穿一件不戴肩章的军服，钮孔上挂一个白色十字架，来到台阶上。他后面跟着少校、副官和另外两个军官。从将军的步态、声音和举动上可以看出，他时刻记住自己是个重要人物。

“晚安，伯爵夫人，”^①他一边说，一边伸手到车窗里。

^① 原文用的是法语，译文用仿宋体，以资区别，下同。